

武汉市财政局 文件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武财综〔2021〕643号

市财政局 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1年第四批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专项资金用于支持住房租赁市场 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

东湖开发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汉区、东西湖区、蔡甸区、黄陂区财政局和房管局：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工作的函》（建办房函〔2021〕49号）、《市财政局 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完善武汉市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

知》(武财综〔2021〕286号),经住房租赁单位申报、区房产财政部门审核、专家复核、项目公示,现下达你区2021年第四批中央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发展住房租赁市场补助资金 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资金请列入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2021年中央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二、该项资金使用时,请列入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科目,通过2021年市与区财政年终结算办理。

三、你区应会同房管部门于接到资金后及时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并按照《市住房保障房管局关于做好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武房规〔2020〕4号)监督使用。

四、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 1: 2021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

于发展住房租赁市场资金分配表

2.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发展
住房租赁市场资金绩效目标表



武汉市财政局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21 年 9 月 6 日

附件 1

2021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用于发展住房租赁市场资金分配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金额
1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三川德青科技有限公司	三川德青科技有限公司环 保产业研发和中试基地	工业用地上配建租赁住房	551
		之寓置业有限公司	之寓航天一期	工业用地上配建租赁住房	985
2	江汉区	武汉长江文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红 T 时尚创意街区	商业办公用房、工业厂房改 建租赁住房	990
3	东西湖区	湖北粤创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金银湖科技园	工业用地上配建租赁住房	2068
		泰顺和商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培训中心改造项目	商业办公用房、工业厂房改 建租赁住房	525
4	蔡甸区	武汉数字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光谷数字产业园 (倒班宿舍)	工业用地上配建租赁住房	1148
5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招商局地产(武汉)有限公	壹间神龙国际	存量房改造装修	495
		招商局地产(武汉)有限公司	壹间金湖	存量房改造装修	531
6	黄陂区	武汉冠寓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盘龙城店	商业办公用房、工业厂房 改建租赁住房	553
合 计					7,846

附件 2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发展住房租赁市场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地区		武汉市	专项实施期	2021 年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中央补助	7846 万元		
	地方资金	万元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2021 年)			
	筹集 套租赁住房房源，其中:新建改建租赁住房 套,盘活存量租赁住房 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改建租赁住房数量	≥ 万套(间)
			盘活存量房源数量	≥ 万套(间)
			专业化规模化企业数量	≥ 家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租金价格涨幅是否控制在合理区间	是
			租赁市场供需矛盾突出问题是否缓解	是
			新增房源和住房租赁合同网签备案率	100%
				奖补项目纳入租赁监管服务平台管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租住财政奖补项目承租人满意度指标	80%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9月6日印发

共印16份